**上海吴中路爱琴海购物公园开业活动策划**

**官方应邀函**

：

贵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发布的“上海吴中路爱琴海购物公园开业活动”招商公示，我公司已收悉，经研究，我公司决定参加贵公司的招标活动，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递交投标文件，并遵循招标文件所列细则及相关规定。

此复

受邀单位： （盖章）

地 址：

联 系 人：

联系电话： 传真：